

106學年度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四技全學程開課時序表

第一學年(106)					
	科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必 修	☆體育	0	2	0	2
	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一)(二)	0	2	0	2
	◎中文領域(一)(二)	3	3	3	3
	◎英文(一)(二)	3	3	3	3
	▲基礎數學應用(一)(二)	3	3	3	3
	◎史學領域	2	2		
	▲經濟學	3	3		
	▲管理學	3	3		
	※行銷管理	3	3		
	◎法學領域			2	2
選 修	※應用經濟學			3	3
	▲會計學			3	3
	◎企業倫理			2	2
	學期修課	20	24	19	23
	資訊素養			2	2

第二學年(107)					
	科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必 修	◎分類通識	2	2	2	2
	☆體育	0	2	0	2
	◎英文(三)(四)	2	2	2	2
	※英語會話(一)(二)	1	2	1	2
	※日文(一)(二)	1	2	1	2
	▲統計學	3	3		
	※流通管理概論	2	2		
	※數位行銷	2	2		
	※消費者行為	3	3		
	※應用統計學			3	3
選 修	※行銷多媒體應用			2	3
	※物流管理			3	3
	學期修課	16	20	14	19
	A 電子商務	2	2		
	B 商品管理	2	2		
	B 國際貿易實務	2	2		
	應用會計學	3	3		
	A 會展產業概論	2	2		
	A 公關專案管理			2	2
	B 賣場陳列與布置			2	2

第三學年(108)						
	科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必 修	◎分類通識	2	2	2	2	
	※商用英文	2	2			
	※供應鏈管理	2	2			
	※資料分析與軟體應用	3	3			
	※行銷研究			3	3	
	※網路行銷			2	2	
	※專題製作(一)			1	1	
	學期修課	9	9	8	8	
	選 修	A 廣告管理與實務	2	2		
		A 定價策略與管理	2	2		
A 商務企劃		2	2			
B 商店規劃與設計		2	2			
B 門市營運管理		2	2			
財務管理		3	3			
A 綠色行銷		3	3			
商用日語		2	2			
人際溝通與組織領導		2	2			
A 行銷實務與演練		3	3			
選 修	A 品牌管理			2	2	
	A 國際會展實務			2	2	
	B 採購與存貨管理			2	2	
	B 零售業管理			2	2	
	B 通關自動化			3	3	
	B 國際匯兌			2	2	
	B 連鎖店管理			2	2	
	進階商用日語			2	2	
	A 商品開發與管理			2	2	
	A 活動行銷			2	2	

第四學年(109)					
	科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必 修	※專題製作(二)	1	1		
	※商業專業證照			1	1
學期修課		1	1	1	1
選 修	AB 銷售實務	2	2		
	B 企業資源規劃	2	2		
	AB 行銷與流通資訊系統	2	2		
	A 創意行銷	2	2		
	B 物流中心經營管理	2	2		
	商事法	2	2		
	AB 數位應用實務與演練	3	3		
	企業管理實務(一)(二)	3	3	3	3
	工作倫理(一)(二)	3	3	3	3
	現場作業實務(一)(二)	3	3	3	3
選 修	A 行銷個案研討			2	2
	職涯規劃			2	2
	A 顧客關係管理			2	2
	B 國際運籌管理			2	2
	B 流通個案探討			2	2

項目	學分	時數
◎通識課程	30	30
▲專業基礎(院必修)	18	18
※專業必修	40	45
專業選修	40	40
合計	128	133

項目	學分	時數
☆體育	0	8
☆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0	4

專業選修課程開課規劃	
學期	時數
第一學年第一學期	0
第一學年第二學期	2
第二學年第一學期	8
第二學年第二學期	8
第三學年第一學期	13
第三學年第二學期	13
第四學年第一學期	8
第四學年第二學期	8
開課時數總計	60

備註：

- 1.本校訂有學生基本能力與畢業門檻實施辦法。
- 2.學生需修習勞作教育(0學分4小時)，並於第一學年上下二學期實施。
- 3.一~三年級每學期應修習16~24學分，四年級每學期應修習9~27學分。
- 4.最低畢業學分：128學分；必修學分：88學分；選修學分：40學分(選修學分含跨系選修學分)。
- 5.選修課程另標示2大學域，以為選課方向參考：
 - A 組選修—行銷組。
 - B 組選修—流通組。
- 6.本系允許跨系選修，惟本系專業選修學分(含學程之跨系選修)不得低於28學分。
- 7.本系學生須依本系「專業能力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之規定取得認可始得畢業。
- 8.參加校外實習教學同學之必修課程需補修，但「專題製作(一)(二)」照常修課。
 - 非應選修「企業管理實務」、「現場作業實務」及「工作倫理」等三門校外實習教學課程。
 - 非參加校外實習教學之學生不得選修該三門課程。
- 9.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、澳門同類同級學校畢業生，以同等學力修讀本校學士學位者，其畢業學分應依備註4規定及另行增修至少十二專業選修學分，並得延長修業期限至三學年。
- 10.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開課依實際狀況調整。